



码上看报



码上订报

全国供销合作社部署推进系统农资网络体系建设

2028年农资保供将覆盖全国产粮大县

日前,记者从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了解到,全国供销合作社系统将加快农资网络体系建设,力争到2028年基本建成全国供销合作社现代农资网络体系,实现全国产粮大县农资保供全覆盖。

据了解,近年来,全国供销合作社系统接续实施“绿色农资”行动、“绿色农资”升级行动,部署推进系统农资网络体系建设,有力促进了系统农资供应服

务工作,进一步提高了供销合作社服务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能力和水平。今年1至5月,系统全资控股农资企业供应各类肥料数量同比增长10.1%,有力保障了农民群众生产需求。

同时,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支持系统农资企业开展农业社会化服务试点,积极推动农资企业从单一流通商向现代农业综合服务商转型升级。各级供销合作社大力推进农资销

售与技术服务有机结合,不断优化农资供应结构,为农民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供测土配肥、统防统治、农机作业等农业社会化服务。

此外,依托“中国农资质量安全追溯平台”,全国供销合作社系统加大农资质量追溯力度,目前已有130家系统农资企业加入追溯平台,累计发放产品追溯码13.6亿个。各地供销合作社指导所属各类农资经营主体

健全农资质量管理制度,认真把好进货关、销售关,确保农民在供销合作社买到放心农资,切实保护农民利益。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相关负责人表示,全系统要持续全力推进“绿色农资”升级行动和农资网络体系建设,健全完善农资保供工作机制,加快建设全国农资保供平台,继续落实重要农资储备,全力做好农资供应。

(据新华社)

雨季施用农药三注意

夏季雨水多,施用农药防治农作物病虫害,有可能施药后不久即遭雨水冲刷,达不到防治效果。因此,雨季施用农药必须注意三点:

选用内吸性强的农药:如乐果、稻瘟灵、多菌灵、敌菌灵、托布津、粉锈宁、乙磷铝、三环唑等。这类农药通过作物茎叶吸收后,能迅速传导到植株的各个部位,其药效受降雨影响较小。敌百虫、抗蚜威、灭幼脲、功夫菊酯、绿乳铜等农药,虽然没有内吸传导作用,但在作物表面具有较强的渗透力和抗冲刷能力,因而也适合在雨季施用。

选用击倒力强的速效性农药:如辛硫磷、敌敌畏、抗蚜威、速灭威、混灭威、灭多威、棉铃宝、灭铃灵、新光1号以及菊酯类农药等。



这类农药施用后,能迅速发挥其对病虫害的防治作用,从而避免或减少雨水对药剂的淋失。

药剂中加粘着剂:在药液中加

入粘着剂可以增强农药在作物上的附着作用,提高防治效果。大豆粉、洗衣粉是常用的粘着剂。

(据中国农网)

植保无人机安全高效操作要领

随着植保无人机购机补贴政策的实施,在农作物植保与喷施叶面肥等生产环节,正在使用植保无人机的农户越来越多。同时在农事生产活动中,飞防作业也是属于中高危作业项目,要时时绷紧安全这根弦,严格规范执行操作要求,才能做到既安全又能保证作业质量效果。

飞防用药安全要“六问”。无论是飞防手还是用户,在执行飞防前,要明确药剂特性,不错误选择药剂;明确药剂敏感性作物,是否会对下风向作物造成药害;明确药剂用量,不过量使用;是否会对下风向的动物造成毒害;这个药如果飘移风险高吗;是否适合于飞防。只有弄清楚这六个方面,才可以实

施飞防作业。

注意作业田块周边环境和天气。确认好离作业点3公里以内的养殖场情况,预评估喷洒作业时,药液是否会漂移到附近,产生药害。并且在作业区域内查看,确保无人员、机械、大型动物活动。要避免天气不利下作业。勿在雨天、雷暴、风雪、沙尘等恶劣气候环境和4级以上大风时作业。

控制好飞行速度。飞行速度直接影响植保飞防和喷施叶面肥等实际效果。为此必须把飞行速度控制在4米/秒,才能利用无人机飞行中向下的冲击力,农药直接喷洒在植物叶片上,减少飘移,增强施药效果。同时,适当增加用水量。为使农药等较好的下沉降到

植株叶片上,即使在农药等制剂添加了沉降剂,施用的用水量也应保证在每亩下水量5升以上。

注意用药安全和个人防护。在较为开阔空间使用二次稀释法进行配药。如配药时不慎溅入眼睛,应及时用大量清水清洗,出现身体不适等情况要马上停止作业,及时就医。飞手等操作员作业中应保持清醒的精神状态,不能在饮酒、疲劳、服用药物、身体不适等情况下进行作业。

飞行操作要求。作业前仔细检查飞机,确保设备各部分,尤其作业关键部位处于良好的技术状态,硬件安装也要正确、安全和牢固,机体、螺旋桨和电池无损坏,无任何易燃易爆物品挂载。(李社潮)

日前,农业农村部办公厅正式发布了关于征求磷化铝、氯化苦管控措施意见的函,标志着我国农药管理领域即将迎来新一轮重要调整。据了解,为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精神,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农药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农业农村部在充分风险评估的基础上,经全国农药登记评审委员会审议,拟定了针对磷化铝、氯化苦等两种高毒农药的严格管控措施。

根据公告内容,自2024年10月1日起,磷化铝制剂生产企业的相关产品农药登记和生产许可将被撤销,但原药生产企业的原药和制剂农药登记及生产许可将得以保留,且磷化铝制剂产品的使用范围将严格限定在防治储粮害虫上。同时,氯化苦的新增农药登记和生产许可也将被停止批准,现有氯化苦制剂产品的农药登记和生产许可虽保留,但其使用范围和施用方法将仅限于土壤熏蒸。

此外,为确保高毒农药的安全使用,磷化铝、氯化苦产品生产企业将直接面向具备安全使用技术条件的储粮企业和专业化病虫害防治服务组织供货,且仅限于熟悉相应产品使用方法和安全防护措施的专业技术人员使用。对于2024年10月1日前已进入市场流通的产品,在有效期内仍可继续销售,但同样仅限专业技术人员使用。

(据农业农村部网站)

我国拟对磷化铝、氯化苦两种高毒农药采取管控措施